卫滨区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

工作总结

根据全年农机补贴工作部署，按照《河南省农业机械管理局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通知》（豫农机计文〔2018〕84号）文件要求，全年共接受农户申请50台机具，受益农户21户，兑现农机购置补贴资金31.59万元，现将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总结如下:

**一、信息公开**

为让惠民政策做到家喻户晓，我们通过微信群，要求村干部利用广播和乡村级干部微信群，及时发布农机补贴信息，补贴程序、补贴所需资料，让广大农民掌握补贴信息。截止目前，已经接受申请农户21户，50台机具，落实购置补贴资金31.59万元，并将信息全部上传省补贴公开栏中和农机补贴系统中，随时接受群众监督。

**二、自主购机，帯机核实**

为了农户少跑一次路，我们根据方案，结合我区实际，让农户只跑一次路的原则，利用手机加微信，传递照片，切实减轻了农户的来回奔波之不易，利用微信视频链接功能，做好农机补贴抽查核实核验，严格执行农户自主购机政策，群众自主选择农机，不管是在营销商还是生产企业，只要提供正规票据的，我们全部给予办理相关手续。坚决做到不推荐补贴机具，不推荐经销商，不强制购机，保障购机农户的知情权、选择权和议价权，切实让农民得到实惠。

**三、政策执行情况**

我们在操作农机购置补贴程序中，严格按照河南省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分档及补贴额一览表中的目录做好执行工作，不随意缩小补贴机具种类范围情况，不扩大补贴目录，凡是在补贴目录范围内的，做到应补尽补、敞开补贴。

**四、购置补贴系统使用情况**

根据申请实际，及时将每一个符合补贴申请的农户手续录入补贴系统，及时申请，及时打表，及时公示，确保补贴信息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确保每一个补贴环节不打折扣。

**五、规范档案**

整理规范补贴档案，对档案全部进行规范化管理，补贴资金申请表、指标确认书、农户身份证复印件、一卡通复印件等资料按照要求全部归档备查。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完善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一是扎实有效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将购置补贴资金按期足额落实到农民手中；二是继续规范补贴制度；三是严格执行农机补贴的政策，阳光操作，让补贴政策做到家喻户晓，四是加强补贴资金的监管；不折不扣的把党的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11月27日